

本报讯 2月22日上午，省检察院召开全省检察长会议。会议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中央政法工作会议、全国检察长会议、全省2022年工作动员大会和省政法工作会议精神，总结工作，表彰先进，分析形势，研究部署2022年重点任务。省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陈勇出席会议并讲话，党组书记、副省长张振忠同志主持会议，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张爱军同志宣读《关于2021年度省检察院对市级院工作评价结果的通报》和《关于表扬2021年度全省检察机关优秀办案团队、优秀检察官和优秀检察辅助人

员、优秀司法行政人员的通报》。会议指出，2021年是党和国家历史上具有里程碑意义的一年。全省检察机关在省委、最高检正确领导下，学思践悟习近平法治思想，锚定“走在前列、全面开创”“三个走在前”总遵循、总定位、总航标，认真落实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以下简称《意见》）和省委《关于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的若干措施》（以下简称《若干措施》），坚持抓服务促发展、抓业务强监督、抓基层固基础、抓整顿严纪律，积极进取，实干争先，各项检察工作持续走在全国前列。（下转三版）

中共中央 国务院

关于做好2022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

(2022年1月4日)

新华社北京2月22日电 当前，全球新冠肺炎疫情仍在蔓延，世界经济复苏脆弱，气候变化挑战突出，我国经济社会发展各项任务极为繁重艰巨。党中央认为，从容应对百年变局和世纪疫情，推动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必须着眼国家重大战略需要，稳住农业基本盘，做好“三农”工作，接续全面推进乡村振兴，确保农业稳产增产、农民稳步增收、农村稳定安宁。

做好2022年“三农”工作，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促进共同富裕，坚持和加强党对“三农”工作的全面领导，牢牢守住保障国家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两条底线，突出年度性任务、针对性举措、实效性导向，充分发挥农村基层党组织领导作用，扎实有序做好乡村发展、乡村建设、乡村治理重点工作，推动乡村振兴取得新进展、农业农村现代化迈出新步伐。

一、全力抓好粮食生产和重要农产品供给

(一)稳定全年粮食播种面积和产量。坚持中

国人的饭碗任何时候都要牢牢端在自己手中，饭碗主要装中国粮，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格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确保粮食播种面积稳定、产量保持在1.3万亿斤以上。主产区、主销区、产销平衡区都要保面积、保产量，不断提高主产区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切实稳定和提高主销区粮食自给率，确保产销平衡区粮食基本自给。推进国家粮食安全产业带建设。大力开展绿色高质高效行动，深入实施优质粮食工程。提升粮食单产和品质。推进黄河流域农业深度节水控水，通过提升用水效率、发展旱作农业，稳定粮食播种面积。积极应对小麦晚播等不利影响，加强冬春田间管理，促进弱苗转壮。

(二)大力实施大豆和油料产能提升工程。加大耕地轮作补贴和产油大县奖励力度，集中支持适宜区域、重点品种、经营服务主体，在黄淮海、西北、西南地区推广玉米大豆带状复合种植，在东北地区开展粮豆轮作，在黑龙江省部分地下水超采区、寒地井灌稻区推进水改旱、稻改豆试点，在长江流域开发冬闲田扩种油菜。开展盐碱地种植大豆示范。支持扩大油茶种植面积，改造提升低产林。

(三)保障“菜篮子”产品供给。加大力度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稳定生猪生产长效

性支持政策，稳定基础产能，防止生产大起大落。加快扩大牛羊肉和奶业生产，推进草原畜牧业转型升级示范。稳定水产养殖面积，提升渔业发展质量。稳定大中城市常年菜地保有量，大力推进北方设施蔬菜、南菜北运基地建设，提高蔬菜应急保供能力。完善棉花目标价格政策。探索开展糖料蔗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开展天然橡胶老旧胶园更新改造试点。

(四)合理保障农民种粮收益。按照让农民种粮有利可图、让主产区抓粮有积极性的目标要求，健全农民种粮收益保障机制。2022年适当提高稻谷、小麦最低收购价，稳定玉米、大豆生产者补贴和稻谷补贴政策，实现三大粮食作物完全成本保险和种植收入保险主产省产粮大县全覆盖。加大产粮大县奖励力度，创新粮食产销区合作机制。支持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多种粮、种好粮。聚焦关键薄弱环节和小农户，加快发展农业社会化服务，支持农业服务公司、农民合作社、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基层供销合作社等各类主体大力发展单环节、多环节、全程生产托管服务，开展订单农业、加工物流、产品营销等，提高种粮综合效益。

(五)统筹做好重要农产品调控。健全农产品

全产业链监测预警体系，推动建立统一的农产品供需信息发布制度，分类分品种加强调控和应急保障。深化粮食购销领域监管体制改革，开展专项整治，依法从严惩治系统性腐败。加强智能粮库建设，促进人防技防相结合，强化粮食库存动态监管。严格控制以玉米为原料的燃料乙醇加工。做好化肥等农资生产储备调运，促进保供稳价。坚持节约优先，落实粮食节约行动方案，深入推进产运储加消全链条节粮减损，强化粮食安全教育，反对食物浪费。

二、强化现代农业基础支撑

(六)落实“长牙齿”的耕地保护硬措施。实行耕地保护党政同责，严守18亿亩耕地红线。按照耕地和永久基本农田、生态保护红线、城镇开发边界的顺序，统筹划定落实三条控制线，把耕地保有量和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目标任务足额带位置逐级分解下达，由中央和地方签订耕地保护目标责任书，作为刚性指标实行严格考核、一票否决、终身追责。分类明确耕地用途，严格落实耕地利用优先序，耕地主要用于粮食和棉、油、糖、蔬菜等农产品及饲草饲料生产，永久基本农田重点用于粮食生产，高

标准农田原则上全部用于粮食生产。引导新发展林果业上山上坡，鼓励利用“四荒”资源，不与粮争地。落实和完善耕地占补平衡政策，建立补充耕地立项、实施、验收、管护全程监管机制，确保补充可长期稳定利用的耕地，实现补充耕地产能与所占耕地相当。改进跨省域补充耕地国家统筹管理办法。加大耕地执法监督力度，严厉查处违法违规占用耕地从事非农建设。强化耕地用途管制，严格管控耕地转为其他农用地。巩固提升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水平。稳妥有序开展农村乱占耕地建房专项整治试点。巩固“大棚房”问题专项清理整治成果。落实工商资本流转农村土地审查审核和风险防控制度。

(七)全面完成高标准农田建设阶段性任务。多渠道增加投入，2022年建设高标准农田1亿亩，累计建成高效节水灌溉面积4亿亩。统筹规划、同步实施高效节水灌溉与高标准农田建设。各地要加大中低产田改造力度，提升耕地地力等级。研究制定增加农田灌溉面积的规划。实施重点水源和重大引调水等水资源配置工程。加大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改造力度，在水土资源条件适宜地区规划建设一批现代化灌区，优先将大中型灌区建成高标准农田。深入推进国家黑土地保护工程。（下转三版）

傅清卿到青岛调研

本报讯 2月18日，省检察院党组成员、省纪委监委驻省检察院纪检监察组组长傅清卿到青岛市黄岛区检察院调研。

傅清卿组长对黄岛区检察院工作给予充分肯定。他强调，要全面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对“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监督的意见》要求，压实领导干部管党治政政治责任，确保队伍不出问题。要把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斗争向纵深推进，以不懈怠的精神状态持续巩固深化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和党史学习教育成果。要坚持“争第一、创一流、走前列”的理念，继续出“新招”，力争各项工作实现新突破，为全年各项工作开好局、起好步，以优异的成绩向党的二十大献礼。 鲁剑轩

本版编辑 冯欣好
投稿邮箱: jianxuan321@sina.com



攻坚 汇智 聚力 育才

临沂：专业化办案团队用实际行动发挥四大作用

去年以来，为推进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更好地服务保障临沂实现“由大到强、由美到富、由新到精”战略性转变，临沂市检察院成立维护重点安全秩序、服务乡村振兴等13支专业化办案团队，在执法办案中发挥出攻坚、汇智、聚力、育才四大作用。

攻坚，彰显检察担当

2021年6月10日9点，临沂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王钦杰正在主持一场公开听证会。在这场听证会上，王钦杰检察长组织举证、质证，双方当事人充分发表意见。主办检察官、听证员围绕案件争议焦点进行提问，进一步厘清案情，终于促成双方当事人当场达成和解，历经6次反复诉讼、时间长达7年的行政争议最终化解。2个月后，这起盐务行政处罚诉讼监督案入选山东检察机关服务“六稳”“六保”和“为民办实事”行政检察典型案例。

“办案团队要带头攻坚克难，在服务保障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展现检察担当。”作为5个团队的队长，王钦杰检察长提出这样的要求。该院重大侵权犯罪办案团队在审查王某某等10人组织领导参加黑社会性质组织案中，发现黑恶势力犯罪背后的职务犯罪线索14条。服务乡村振兴办案团队深入推进涉农检察工作，对农村地区因案致贫、因案返贫的被害人及其近亲属“应救尽救”“应救即救”，一年办结司法救助案件589件。知识产权办案团队深入推进知识产权检察职能统一试点，办理刑事、民事、行政知

识产权案件93件。重大涉企办案团队畅通服务民营企业的“绿色通道”，举办“送法进企业”法治宣传110余场次，为企业解决法律问题82个，办理企业合规试点案件17件……

在服务保障临沂“八个第一方阵”“三个战略性转变”目标任务的道路上，专业化办案团队用实际行动作出积极贡献。

汇智，破解疑难案件

“当前重大疑难复杂案件多发，要发挥办案团队‘智囊团’的作用，为案件办理破题开路。”2021年6月18日，临沂市检察院党组成员、副检察长谭长志作为食药卫办案团队队长，带领办案团队成员对一起新型疑难复杂案件进行研究时说。这是一起涉案金额达上亿元，作案地点遍布全国多个省份，被害人数量庞大的涉食药卫犯罪案件。在审查起诉阶段，如何对案件进行确定性成为办案的难点和重点。谭长志副检察长听取案件汇报后，立即组织食药卫办案团队成员对这起案件进行“把脉会诊”。案件研讨过程中，办案团队成员从不同视角发现问题、分析问题，并全方位地提出解决问题的途径及所要达到的效果，为办案检察官确定性提供了团队智慧。

“在团队的协作下，这起案件已经判决并生效，被害人的合法权益得到了保障。”办案检察官王云说。

维护重点安全、秩序办案团队审查起诉的非法持有宣扬恐怖主义物品犯罪案件依法

宣判，沂蒙未检办案团队办结首起涉未成年人民事申请监督案件……通过集思广益，各专业化办案团队对12起新型疑难复杂案件进行研究，实现了准确性，有效地发挥了“智囊团”作用。

聚力，打通资源壁垒

“我们一年办理司法工作人员职务犯罪案件6件9人，全部判处实刑，质量和数量都位居全省先进位次。”临沂市检察院党组副书记、副检察长王正海说。

临沂市检察院从两级院选拔了具有侦查、司法会计、信息技术特长的专业人才，成立专业化办案团队。在办理具体案件时，上下两级一体联动，实现资源共享，有效化解了职务犯罪案件专业性强、线索隐蔽等难点。在魏某、孙某徇私枉法、滥用职权一案中，办案团队移交监委线索2条、移交公安相关线索4条，监督公安机关立案5人，追捕追诉9人，展示出非常强的线索拓展能力和水平。

“团队成员来自不同部门，在办案中发现线索及时移交，实现了横向信息共享。近两年立查的职务犯罪案件中，75%以上线索来自审查逮捕、抗诉、等诉讼监督活动。”职务犯罪侦查团队成员刘明桥介绍。

该院虚假诉讼监督专业化办案团队充分发挥聚力作用，打通资源壁垒，一年办理虚假诉讼监督案件159件，提出民事抗诉158件、再审检察建议1件，严肃追究13名涉案人员的刑事责任，涉案金额共计2400余万元，提出的检察建议获全省“十佳”。

德州检察机关实现全市“三创一争”活动典型全覆盖

本报讯 近日，中共德州市委组织部、宣传部、市直机关委员会和德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联合印发《关于学习宣传全市“三创一争”活动先进典型事迹的通知》，对组织开展的“三创一争”典型选树活动进行了通报。

其中，临邑县检察院一级检察官李金华被确定为德州市“公务员标兵”，武城县检察院被确定为德州市“人民满意的公务员示范单位(岗位)”，平原县检察院“探索构建‘审查+考核’行政违法行为监督机制，助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工作机制被确定为德州市“工作创新案例”，实现了“三创一争”典型全覆盖。

“这充分展现了全市检察机关紧紧围绕市委‘创新一流工作方法、创造一流工作业绩、创建一流工作团队、争做人民满意公务员’的要求，履职尽责、能动司法、积极作为、勇争一流的检察新形象和工作新风貌。”德州市检察院党组成员、政治部主任戴志军说。

据悉，下一步，德州检察机关将深入开展“三创一争”先进典型的宣传学习活动，大张旗鼓弘扬先进，激励对标对表，努力培育更多先进和典型。 王亚可 高忠祥

东营市检察院召开大讨论动员会议

本报讯 2月16日，东营市检察院召开全市检察机关“创新实干、事争一流”大讨论动员会议，深入学习贯彻党中央、省委政法工作会议、全国检察长会议和省市相关会议精神，部署开展全市检察机关“创新实干、事争一流”大讨论活动，分析当前形势，理清工作思路，全面谋划2022年重点工作。市检察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丁西超主持会议并讲话。

会议指出，要提高认识、统一思想，深刻认识到开展大讨论的重要性、必要性。以此次大讨论为契机，深入理解把握上级决策部署，进一步增强做好工作的责任感、使命感和紧迫感，不断凝聚推动检察事业科学发展、创新发展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更好地服务全市中心大局。要多措并举、创新突破，推动各项工作实现新发展、新跨越。坚持党的领导，在提升政治素养上实现新突破；紧紧围绕中心工作，在服务发展大局上实现新突破；坚持创新驱动，在做强主责主业上实现新突破；坚持问题导向，在狠抓工作落实上实现新突破；着力固本强基，在打造过硬队伍上实现新突破，以创新实干的精神，推动各项检察工作走在前列、力争一流。要高度重视、突出重点，将大讨论活动要求落到实处、做出成效。进一步增强责任意识与求真务实的精神，不折不扣落实好活动各项要求，切实端正思想，强化作风，提升能力，推动东营检察工作实现新提升。 刘勇 来倩倩

刘勇 来倩倩